

证券代码：832783

证券简称：恒源食品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黑龙江省恒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黑龙江省恒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6 日 14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783	恒源食品	2024年4月3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北京金诚同达(上海)律师事务所的张虎、邬旭炜律师

(七) 会议地点

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丙2号天元港中心B座1703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该议案内容详细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黑龙江省恒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4)及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4-005)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2023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情况,公司对2023年度财务工作以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,编制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依据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与业务计划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各位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汇报了 2023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，并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决定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等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。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，对重大决策事项进行监督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、高管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，确保公司能够规范、有序的运作，做出 2023 年度工作报告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、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暂时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2、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6日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黑龙江省桦南县桦南镇东风村恒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陆雪明 联系电话：0454-6617799 传真：0454-6241222 邮箱：lxmygf1@163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的食宿费、交通费等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黑龙江省恒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- 《黑龙江省恒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省恒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2日